

平顶山市城市管理局 文件 (平顶山市城市综合执法局)

平城管发〔2021〕150号

平顶山市城市管理局（平顶山市城市综合执法局） 关于免征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有关问题的 通 知

市内各区城市管理局、局属相关单位、机关相关科室：

为进一步优化我市投资环境，加快推动我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结合我局实际，决定对在市区范围内实施的建设工程项目予以免征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现通知如下：

一、政策依据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审批管理暂行办法》（财综〔2004〕100号）第十三条“省以下人民政府可以批准减征、免征、缓征属于本级收入的收费”、河南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深化

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优化办理建筑许可营商环境实施方案的通知》（豫工程改革办〔2021〕5号）第六项第四条“市政设施施工不再收取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之规定制定本《通知》。

二、适用对象

（一）与市人民政府或市人民政府授权的职能部门签订特许经营协议（合同）的管道燃气、城市供水特许经营项目；

（二）城市供排水、供电、供气、供热、通信等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因工程建设需要，按规定经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批准挖掘城市道路的；

（三）各级财政出资建设的公共服务设施项目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四）相关法律法规明确免征城市道路占用费的项目。

除以上项目可免征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外，其他项目如涉及占用、挖掘城市道路的，不予减免。

三、审批单位

市政管理部门。即市城市管理局、区城市管理局按管理权限，受理施工单位在平顶山市城区道路挖掘申请并审批。

四、实施时限和执行

免征城市道路挖掘费期间因国家、省、市相关政策调整而导致本《通知》有关条款与国家、省、市相关文件有冲突的，按国家、省、市相关规定执行。

五、具体要求

（一）报批和收费。施工业主为申报主体，向市本级或辖区

市城市管理部门专设办证窗口申报，若挖掘城市道路（区域）可能损毁园林绿化设施的，在报审材料中要如实填报。涉及损毁园林绿化及其设施或移植苗木的，申请方需按规定足额缴纳相应的苗木移植费和绿化补偿费。

（二）施工和修复。施工方（业主单位或委托施工单位）要按审批的时间、地点、范围，严格按照安全、文明施工方案要求施工，否则由市或区城市管理部门按国务院《城市道路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对施工方进行处罚。施工方做出承诺，在工程结束后自行组织或者委托第三方市政专业维修队伍按原貌修复市政道路及设施。城市道路挖掘修复维护期不超过12个月，修复维护后经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验收合格的，移交管理；验收不合格的，限期整改，经整改仍无法通过验收的，由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委托第三方市政专业维修队伍代为修复，修复费用由施工方承担。

六、工作保障

有关单位（企业）必须向市或区城市管理部门申报年度挖掘计划，特殊情况可以单个项目申报。市城市管理部门负责统筹安排道路挖掘计划和施工时间，区城市管理局负责日常监管。市、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加强监察，对违章挖掘、违反有关规定的施工单位予以纠正和依法处罚。



平顶山市城市管理局办公室

2021 年 12 月 1 日印发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做好惠企利企政策落实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城市管理主管部门：

为深入贯彻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扎实推进全省城市管理系统惠企纾困工作，助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现就做好惠企利企政策落实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认真学习文件精神

近年来，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出台了一系列惠企利企政策，特别是今年2月9日，为全面推动企业生产经营，省政府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惠企纾困工作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豫政办〔2022〕14号），出台了“1+3”一揽子惠企利企政策，各地城市管理部门要认真学习文件精神，切实发挥职能作用，尽快落实落细各项举措，把政策的“真金白银”释放出来，确保政策从“纸上”落到“地上”，真正直达基层、惠及市场主体。

二、推动政策落实到位

我省《关于进一步做好惠企纾困工作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附件1《支持小微商贸企业个体工商户恢复发展若干措施》当中“第九项优化审批监管。简化对零售、餐饮企业装修、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等事项审批，放宽户外促销活动的限制。”和第十项“优化经营环境。严肃查处各种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行为，依法保障企业合法经营权益。严格规范市政工程占道及围挡施工，合理设置临时通道，切实保障沿街商户正常经营。”均涉及城市管理部门服务管理事项，各地行业主管部门要按照文件内容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做实工作方案，明确任务分工、细化工作流程、做好工作调度，推动政策全面落实到位。各地城管部门要将落实上述两项内容的工作方案于4月15日前上报省厅城管处备案。

各地城管部门要明确专人做好该项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总和系统内部协调沟通工作，按照要求填写惠企政策落实情况联系人名单（附件1）、惠企政策落实情况工作台帐（附件2），于4月15日前经单位负责人签字同意加盖公章后，报送省厅城管处，并做到每月15日前更新表格信息、上报工作进展情况。城管处做好备案存档，适时配合厅纪检组对各地政策落实情况开展督导调研。

三、认真做好企业回访

按照省纪委监委对惠企利企政策落实情况专项监督时间节点要求，

8月至9月，各地城市管理部门要选取一批（不少于30家）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围绕惠企政策落实情况深入调研走访，通过与企业主要负责人和财务人员个别访谈、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实地查看等方式，详细了解企业享受惠企利企政策情况。针对企业反映的有关政策落实中的困难问题，及时与系统内有关部门沟通核实，了解政策落实中的痛点难点堵点，并做好自查整改、认真加以解决。各相关单位政策执行情况梳理分析（模板见附件3）于8月15日前报省厅城管处。企业回访汇总表（见附件4）于9月15日前报省厅城管处。

四、全面做好总结评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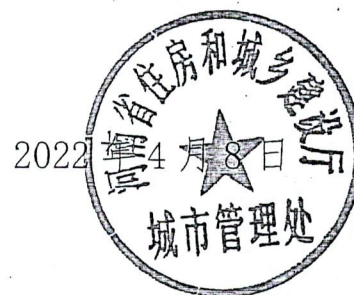
各地城市管理部门要在10月至11月全面总结工作开展情况，形成工作情况报告（模板见附件5），于10月15日前报省厅城管处。省厅城管处配合厅纪检组结合察访发现的问题和相关单位梳理落实情况，认真分析研判，对市场主体反映集中、政策落实不到位的共性、典型、突出问题，通过制发提醒函、纪检监察建议，开展约谈提醒等，督促制定整改措施，畅通政策落实“最后一公里”。加强对问题整改情况的跟踪督办，坚决纠正政策执行中宣传不到位、配套办理流程不清晰、责任空转、流于形式等现象，以有力有效监督促责任落实、政策落地。

联系人：高永生 王子涵

联系电话：0371-66069810 66069812

邮箱：hnshqlqgz@126.com

- 附件：1. 惠企政策落实情况联系人名单；
2. 惠企政策落实情况工作台帐；
3. 政策执行情况梳理分析（模板）；
4. 企业回访汇总表；
5. 工作情况报告（模板）



附件 1

惠企政策落实情况联系人名单

填报单位（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分管领导				
具体联系人				
承办科室负责人				
承办科室负责人				

附件 2

惠企政策落实情况工作台帐

填报单位（单位盖章）：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政策来源	政策内容	本地（市）是否出台相应政策文件（若出台，请填写文件名及相关内容）	承办科室（承办人姓名、职务及联系方式）	工作流程（对政策内容的具体分解措施）	本月进度及成效（审批办理事项及效益）	存在问题	备注
1	《支持小微商贸企业个体工商户恢复发展若干措施》	九、优化审批监管 简化对零售、餐饮企业装修、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等事项审批，放宽户外促销活动的限制。						
2	《支持小微商贸企业个体工商户恢复发展若干措施》	十、优化经营环境 严肃查处各种“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行为，依法保障企业合法权益。严格规范市政工程占道及围挡施工，合理设置临时通道，切实保障沿街商户正常经营。						

附注：本次填报后，以后每月15日前上报工作台帐（工作进展）。

附件 3

政策执行情况梳理分析（模板）

一、惠企利企政策执行落实情况

结合责任分工和工作实际，围绕近两年在落实中央、省级出台的纾困惠企政策，重点是“1+3”一揽子惠企利企政策落实情况，进行总结梳理，包括落实执行的主要做法、具体举措、阶段性进展、取得成效等。

要求：总结分析实事求是、条理清晰、简介概括，有措施有数据有实例，避免空洞冗长。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

围绕主体责任落实、职能作用发挥、贯彻执行堵点等方面，认真查找分析，查找工作推进中存在的问题，找准政策落实中的难点堵点。

要求：全面查找、深刻分析，查找分析问题具体清晰，客观全面，不避重就轻，不遮遮掩掩，不浮于表面。

三、下步工作打算及意见建议

针对本单位存在问题，结合工作实际，提出解决问题建议，明确工作方向和目标。

要求：重点突出、措施具体、责任明确、务实管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附件 4

回访企业汇总表

填报单位(单位盖章):

统计范围:2022 年 8 月 日至 月 日

序号	回访企业名称	应享受政策情况	实际享受政策情况	政策落实中的问题	向相关单位沟通核 实情况	解决问题建议

附件 5

工作情况报告（模板）

一、工作进展情况

包括工作安排部署、具体举措、阶段性进展、特点成效等。

要求：有措施有数字，条理清晰、简洁概括。

二、典型案事例

包括工作开展中特色亮点、经验做法和典型案事例等。

要求：见人见事见成效，有措施有数字有实例。

三、存在问题及下步工作打算

包括发现的政策落实中的难点堵点，相关部门在工作推进中存在的问题，解决问题建议和下步工作打算等。

要求：问题分析客观全面、工作打算务实具体，意见建议切实可行，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

